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公告编号：2016-018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静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313,911.18	100,527,921.15	-1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17,212.67	-3,438,646.82	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47,995.76	-3,430,770.36	-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524,286.17	14,520,592.97	-558.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7%	-0.57%	0.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90,929,231.81	2,564,562,496.35	-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0,197,645.23	603,642,475.49	-0.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670.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285.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61.03	
合计	30,783.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4%	66,371,400	0	质押	14,000,000
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8%	24,500,000	0	质押	21,730,000
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1%	17,438,334	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8%	15,5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9%	11,176,797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高端制造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3%	10,348,737	0		
北京京鲁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9%	9,916,550	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境外法人	1.74%	5,398,694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	5,275,100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智慧	其他	1.64%	5,101,709	0		

金 56 号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371,400	人民币普通股		66,371,400	
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00,000	
江苏恒元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7,438,334	人民币普通股		17,438,334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 专用账户	1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 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 金	11,176,797	人民币普通股		11,176,79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 银瑞信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	10,348,737	人民币普通股		10,348,737	
北京京鲁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9,916,550	人民币普通股		9,916,55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5,398,694	人民币普通股		5,398,6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 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 资基金	5,275,1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5,1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智慧 金 5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101,709	人民币普通股		5,101,70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第一季度，我国GDP增速6.7%，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国家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受此影响，桥梁钢结构行业景气指数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31.3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1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41.72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0.62%。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 1、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132,123,007.79元，减少39.13%，主要是因为归还到期应付票据所致。
- 2、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4,442,053.49元，主要系公司收到以票据方式结算的工程款所致。
- 3、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52,376,271.64元，增长205.56%，主要系公司预付材料及劳务款增加所致。
- 4、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较年初减少87,741,053.82元，减少31.51%，主要系春节前大量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 5、报告期末，公司预收款项较年初增加22,274,107.32元，增长130.53%，主要系新开工项目预收款增加所致。
- 6、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10,343,702.13元，下降66.11%，主要系本期实际缴纳税费增加致应交税费减少。
- 7、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1,606,873.41元，增长81.32%，主要系计提公司债券利息所致。

（二）利润表

-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1,011,969.68元，减少99.06%，主要是因为安装收入减少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
- 2、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568,195.83元，下降53.47%，主要系订单减少所致。
-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2,653,727.91元，增长31.95%，主要系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上期收回账龄较长应收款项较多。
- 4、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14,307.2元，增长2417.75%，主要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金额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

-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减少2,362,774.13元，下降100%，主要是因为本期没有退税。
- 2、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9,366,226.34元，下降83.62%，主要是因为上期诉讼结案，冻结资金解冻。
- 3、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65,219,289.27元，增长35.46%，主要是因为本期采购增加，相应付款增加。
- 4、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5,881,546.85元，增长409.93%，主要系本期进项税抵税较小致缴纳增值税增加。
- 5、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198,063.96元，下降50.47%，主要是货币资金减少，相应利息收入减少。
- 6、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6,097,413.3元，增长

150.87%，主要是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文凯兴，增加工程项目支出所致。

7、报告期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61,500,000元，增长180.88%，主要是短期借款发生额增加所致。

8、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8,493,351.65元，主要是因为公司票据、保函保证金到期退还。

9、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14,502,946.86元，增长602.65%，主要是偿还借款发生额增加所致。

10、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3,061,468.05元，减少99.28%，主要是因为公司票据、保函保证金变动对冲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大处控股”）、华轩（上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轩基金”）、郑亚平3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8756.70万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7.5亿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八大处控股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也将进军教育领域，实现桥梁钢结构与教育的双主业运营。

2016年2月2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p>2015年6月18日，公司诉广西梧州市西江四桥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洪宇建设集团公司、许艺莺、徐志刚、刘峰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p> <p>2015年10月19日，根据梧州市城市建设项目统筹指挥部《关于申请审批<梧州市西江四桥钢结构应急抢险施工协议>的复函》的要求，本公司与梧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城投”）签订了《梧州市西江四桥钢结构应急抢险施工协议》，约定公司继续完成西江四桥工程的钢结构厂内制作、预拼装及吊装工作，合同总价款30,770,746.00元。目前该合同正在履行中，公司已收到梧州城投支付的工程款15,000,000.00元。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p>	2015年06月2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5-070号公告《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						

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拟通过向八大处控股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现八大处控股对本公司的控股，上述事项尚须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本公司特此承诺，八大处控股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启动其持有的文凯兴股权的对外转让相关程序的情况下，本公司将积极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申请受让八大处控股所持有的文凯兴股权。	2015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八大处控股、华轩基金和郑亚平	股份限售承诺	此次所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05 月 18 日	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八大处控股	关于同业竞	本公司下属	2015 年 07 月	公司 2015 年	正常履行中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文凯兴从事与教育投资相关的业务，上市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文华学信拟向文凯兴增资 2.9 亿元。前述增资事项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文凯兴 56.25% 股权，本公司将持有文凯兴 43.75% 股权。为避免本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的一年期间，通过将本公司持有的文凯兴的全部股权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转让给上市公司、或将文凯兴股权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的方式退出文凯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亦不再从事与教育投资相关的业务。	30 日	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一年期间	
	八大处控股	关于同业竞	在直接或间	2015 年 07 月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接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文凯兴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除文凯兴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亦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	30 日		
--	--	------------------	---	------	--	--

			竞争，则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			
	八大处控股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八大处控股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2、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3、杜绝八大处控股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八大处控股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八大处控股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p>	2015年05月1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上市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八大处控股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p> <p>（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p>			
--	--	---	--	--	--

			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p>(一)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五) 本人承诺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p>	2016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p> <p>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p> <p>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p>			
--	--	--	--	--	--

			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江苏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禹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目前与将来不从事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目前和将来严格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不发生占用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2012年03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万元）	-1,000	至	-5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99.41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2016 年上半年，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增速依然缓慢，行业内企业竞争压力较大，公司业务发生较少，单位固定成本高，预计将产生亏损。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禹

2016 年 4 月 28 日